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为确保信息披露公平性，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0年11月30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2020年12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2020年12月1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2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莱茵体育，证券代码：000558）将于2020年12月14日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组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将本次重组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

本次重组尚需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等程序，本次重组能否取得前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一日